



固定资产投资

2024 04041 7012 02983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考古保函〔2024〕322号

签发人：郭京宁

关于北京市海淀区树村资金平衡用地统筹项目 HD00-0705-0034、0035 地块（自行拆分 二期地块）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海开新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：

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22 日，我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对北京市海淀区树村资金平衡用地统筹项目 HD00-0705-0034、0035 地块（自行拆分二期地块）占地范围内进行了考古勘探。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57888.25 平方米，本次申报面积 23319.11 平方米，实际完成考古勘探面积 23319.11 平方米，勘探区域内未发现古代文化遗存。

目前，该项目本次申报区域内的考古工作已结束，请贵司在条件具备后尽快办理剩余区域的考古工作手续。

特此函告。

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



（联系人 葛 瑶 联系电话 18600299422）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勘探 函件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共印 1 份